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劉哲志
電話：02-87711025
傳真：02-87728707
電子信箱：sosa8028@mail.sa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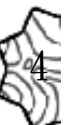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東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900097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單位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生期間，有辦理
室外運動賽事(有座位)並開放觀眾進場者，請依說明辦
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確依本署109年2月26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90006923
號函(諒達)檢送之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
大型體育運動賽會及活動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」，及同年3
月11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90008920號函檢送衛生福利
部疾病管制署修正之「『COVID-19(武漢肺炎)』因應指
引：公眾集會」等資料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
- 二、另請配合執行下列各項防疫因應措施：
 - (一)請妥善規劃出入口及管制人員進出，並執行實名制措
施，於人員進場時請登記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入場時
間。
 - (二)請妥善安排觀眾座位，各座位間相隔至少1公尺以上為原
則。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學生棒
球運動聯盟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迷你足球協會

副本：本署學校體育組



裝

訂

線

